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主計總處 書函

地址：100214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2號
傳 真：(02)23803933
聯 絡 人：蕭小姐 23803861
電子郵件：hsiaomelody@dgbas.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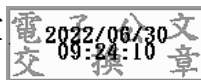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主會財字第11115003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協助機關落實簡化核銷政策及主計人員落實內部審核工作，eBAS全國主計網內部審核專區已新增簡化核銷及內審參考案例5則一案，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本總處已新增旨揭案例分別置於旨揭專區「簡化核銷及內審參考案例」之「簡化核銷類」與「採購作業類」下，請借鏡上開案例做法，督促所屬主計人員落實內部審核工作及協助機關落實推動簡化核銷作業。

正本：各一級會計機構

副本：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室



主計處 1110630



APAA1113006184